



地方法学会

信息发布

地方新闻

区域论坛

其它

搜索

关键字

检索内容

检索字段

排序字段

检索方式

检索

最新发布

- 西安市法学会环境法学研究会成立并...
- 屏南县法学会成立
- 江苏省法学会法律史学研究会成立大...
- 山西省法学会迁址公告
- 江西省法学会开通工作网页
- 淇县法学会成立

点击排行

- 济南市法学会2009年工作总结
- 大连市法学会2009年工作总结和201...
- 河北省法学会2010年工作要点
- 《山东省法学会大事记》出版发行
- 海南省法学会网站开通公告
- 浙江省法学会2010年工作要点

西安市法学会环境法学研究会成立并举行“西安市‘十二五’环境法制建设论坛”

阅读次数: 48 2011-09-21 14:20:44 [打印本页]

9月15日，“西安市法学会环境法学研究会成立暨西安市‘十二五’环境法制建设论坛”在西安举行。西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芦猛虎，市环境保护局党委书记、局长罗亚民，西安市法学会专职副会长赵夏，市法学会副会长、西北政法大学副校长郭捷等领导 and 来自西安法学界、法律界的专家学者60多人参加了会议。

会议由西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院长强力教授主持。西安市法学会秘书长程晓平宣读了市法学会关于成立环境法学研究会的批复。会议按照《中国法学会章程》规定的程序审议通过了《西安市法学会环境法学研究会章程》，选举产生了西安市法学会环境法学研究会理事、常务理事，理事会选举产生了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市环保局副局长、教授、法学博士张炳淳当选为理事会会长，李集合、韩利琳、胡德胜、杨文峰、史晓英、折彦平、印建平、李少平、郭雪平等当选为副会长，戚岳汉当选为秘书长。

市环保局、西北政法大学领导暨西安市法学会所属研究会的代表先后致辞祝贺。

西安市法学会专职副会长赵夏在讲话中指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我们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最终目标。紧紧围绕建设国际化大都市的宏伟目标，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生态安全与环境风险防范法治建设的法学研究，促进和谐社会、生态文明社会、环境友好型社会、资源节约型社会和循环经济型社会的法治建设，促进西安经济社会与环境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是成立西安市法学会环境法学研究会的美好初衷和愿景。

会后举行了“西安市‘十二五’环境法制建设论坛”。市环保局党委书记、局长罗亚民，西北政法大学环境资源法研究中心主任韩利琳，西安市新城区副区长李振高，西北化工研究院院长刘国平，西北大学博士薛涛，西安市清洁生产指导中心主任刘珍祥，西安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杨建安，陕西新天地危险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总经理杨淑堂等专家和学者从不同角度，对环境法制建设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研讨。

